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宏利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受文者：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宏投字第112000005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謹通知本公司所代理之宏利環球基金（下稱「本基金」）將於民國112年10月5日更新隱私權聲明等事宜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按依境外基金機構之通知，本基金之隱私權聲明將於民國112年10月5日更新。該等政策主要係因應歐盟一般資料保護規則（General Data Protection Regulation, GDPR）之要求所發布，用以向相關資料主體（例如本基金之投資人）說明於本基金應為之相關個人資料保護告知事項。
- 二、依本基金之隱私權聲明，本基金可能會不時更新本隱私權聲明，而且本基金將以書面形式通知。基此，謹代本基金通知下述變更：
  - （一）更新宏利環球基金之資料保護長及其連絡方式；
  - （二）更新宏利環球基金的總經銷商（General Distributor）（由「Manulife Investment Managemen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」變更為「Manulife Investment Management (Ireland) Limited」）；以及
  - （三）如係提供第三方資料予宏利環球基金時，則需依據隱私權聲明徵得第三方同意以蒐集及處理其個人資料。
- 三、本次更新之詳細內容請參照後附之隱私權聲明全文。謹此通知 台端關於宏利環球基金隱私權聲明可蒐集或處理之個人

資料範圍、與其相關之對象以及其來源等，並說明可能處理及收受該等資料之機構或實體，以及其目的等，以上請通知相關人員。

四、謹轉知如上，如有任何疑問，敬請不吝與本公司聯繫。

正本：三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星展(台灣)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瑞興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基富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好好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租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富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鉅亨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法商法國巴黎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安達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第一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

文

總經理 馬瑜明